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義守大學-智慧網路科技學系智慧軟體應用組

項目	內容		
學習準備建議方向	修課紀錄	1.本系屬資訊學群及工程學群 ¹ 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²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語文領域 (2)數學領域 (3)自然科學領域 3.學業總成績	選才理念： 1.人才培育目標：培養具備理論基礎及最新通訊技術應用能力，重要領域包括：5G通訊應用、物聯網、人工智慧、大數據應用、圖像識別、編碼、資訊安全。 2.畢業生競爭力：資通訊技術是全球先進熱門技術，技術持續成長，人才需求日益增加。因應現今行動通訊技術不斷成長，尤其伴隨5G技術為核心，相關科技與應用隨之日益成長，如自駕車、無人機、智慧科技、智慧製造、資訊安全等，是未來十分必須重視的就業需求與趨勢。 3.適合學生之特質：喜歡科技產品，具備良好邏輯思維，保持樂觀進取心態，能與伙伴合作，對撰寫程式保有熱誠，關心國際技術與經濟發展新知，都是適合就讀本系之學生特質。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說明： 1.修課記錄著重語文、數學或自然科學領域相關課程。 2.課程學習成果以書面報告或實作作品為佳。 3.多元表現：除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及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外，亦可提供社團活動經驗、服務學習經驗、特殊優良表現證明等有利審查資料，以校內表現為優先。
	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書面報告 2.實作作品	
	多元表現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社團活動經驗 3.服務學習經驗 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
學習歷程自述	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		
其他	無		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備註 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

